

「禘風」與「寧風」：卜辭祭風問題新探*

李發**

摘要

商代祭祀活動頻仍，大到周祭列祖列宗，獻祭風雨山川、四方諸神，小到臨時行祭禳除災異，但許多祭儀和祭祀的目的至今仍未清楚。比如祭風，是卜辭中常見的問題，但對其部分辭例的理解和深層次的問題，學界挖掘不夠。本文嘗試辨析「風」、「風神」與「影響風的神」，以及「禘風」與「寧風」在語義結構和具體內涵上的差異，同時探討祭風對祭牲的要求，旨在通過對祭風諸問題的探討，激發學界在前賢時彥的基礎上，全面深入地考察殷商祭祀系統。

關鍵詞：風、風神、禘風、寧風、祭牲

* 本文受到國家社科基金項目（批准號：18BZS031）、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重大培育項目（批准號：SWU1909208）的資助，匿名審稿人提出了非常中肯的意見，謹此一併申謝。

** 西南大學漢語言文獻研究所副教授。

一、引言

卜辭中多次占卜是否有大風。如：

今日辛王其田，不遘大風。 大〔吉〕(《合集》28556，無名)¹

王邇田，湄日不遘大風。 大吉(《合集》29234，無名)

于[]壬王〔其〕田，不〔遘〕大風。(《合集》28560，何組)

戊午卜，貞：今日王其田宮，不遘大風。(《合集》37604，黃類)

突然出現的大風稱為「大驟風」。如：

癸卯卜，爭貞：旬亡憂。甲辰[]大驟風，之夕皿(向)乙巳[]逸
[]五人。五月，才(在)〔敦〕。(《合集》00137 正，²典賓)


猛烈的大風稱為「烈風」。如：

癸亥卜，貞：旬。三月。乙丑夕雨，丁卯明雨，戊小采日雨、烈
風，己明啟。(《合集》21016，師小字)³

因為大風可能對田獵和出行帶來不便，所以商王會非常關注出行是否會遇到大風，有卜辭直接就占問這場風是否帶來災禍。如：

¹ 文中凡是引用甲骨卜辭，均寬式釋文，格式按一般慣例：先列卜辭，後括注出處、類別。卜辭缺一字用「[]」標明，所缺字數不詳用「[]」標明，據同文例擬補之字用「〔 〕」標明。出處用《合集》代表《甲骨文合集》，《合補》代表《甲骨文合集補編》，《東大》代表《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藏甲骨文字》，《屯南》代表《小屯南地甲骨》，《乙》代表《殷虛文字乙編》，《醉》代表《醉古集》，《通纂》代表《卜辭通纂》，《摭續》代表《殷契摭佚續編》，《綴集》代表《甲骨綴合集》。X+Y=Z 表示甲骨片 X 與 Y 綴合成 Z，A<B 表示甲骨片 A 是 B 的一部分。

² 蕭良瓊先生曾將《合集》137 與《合集》16890+《合集》7990 看作一骨之折(參蕭良瓊：〈卜辭文例與卜辭的整理和研究〉，收於胡厚宣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第 2 輯〔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 年〕，頁 24-64)，蔡哲茂《甲骨文綴合續集·《甲骨文合集》綴合號碼表》與香港中文大學《漢達文庫》均收有《合集》137+《合集》16890。

³ 「烈」，字形作，據蔣玉斌釋(參蔣玉斌：〈釋甲骨文「烈風」——兼說「𠄎」形來源〉，收於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：《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》第 6 輯上冊〔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5 年〕，頁 87-92)。《合集》21016 可與《合集》21021 主體、《合集》21316、《合集》21321 拼合(見蔣玉斌：〈釋甲骨文「烈風」——兼說「𠄎」形來源〉，頁 88，圖 1)。

貞：茲風不唯孽。(《合集》10131，典賓)

商代人知道不合時宜的風會帶來不便，甚至產生災禍。因此，商人希望這種風能夠平息。卜辭中常可見到「寧風」，即是關於祈求風平息的占卜，也有關於獻上祭品祈求大風平息的占卜。如：

惠豕用。

其寧風，雨。

庚辰卜：辛至于壬雨。

辛巳卜：今日寧風。

生月雨。(《屯南》2772，歷二)

上揭卜辭表明獻豕為祭品，祈求風平息。卜辭中還有獻其他祭品的，詳見後文第四節。

「風」作為一種自然現象，古人是不知其產生的科學依據的。從甲骨刻辭來看，商代人認為「風」是受上帝指令的。如：

☐翌癸卯帝不令風。夕陰。 一

貞：翌癸卯帝其令風。 二(《合集》00672 正+《合集》01403+
《合集》07176+《合集》15453+《乙》2462=《合補》00100 正，
賓一)

在商代人的心目中，平息大風需要獻祭，按照一般邏輯，既然風受上帝指令，要平息大風，自然應該向上帝祭祀，但通觀殷墟卜辭，未見祭祀上帝之例。⁴那麼，殷人關於「風」祭，到底致祭哪些神？卜辭中出現的「風」，哪些被看作「風神」，哪些只是「自然的風」？有關「風」祭對祭儀和祭牲是否有特別的要求？諸多問題，學界多是舉例說明，未作深入探討。因此本文試加討論，希望對商代祭祀系統研究有所裨益，不當之處，祈方家賜正。

⁴ 常玉芝認為，「在殷人的心目中，天神上帝（或簡稱帝）是主宰著天上、人間一切事物的至上神，他有著至高無上的權能……總之，商人的生產和生活以及安危都要由上帝來決定。而殷人也只能是戰戰兢兢地揣測著上帝的意志。僅此而已」（見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商代史》第8卷〔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10年〕，頁61），又說：「卜辭則反映商人是不能向上帝進行祭祀的，是不能向上帝祈求滿足自己的要求的，他們只能通過占卜揣測上帝的意志。」（見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頁63。）常先生的意見應當是可信從的。

二、「風」與「風神」

張秉權將風、雨、雲都看作「天神」系統中的成員，都是祭祀對象。關於祭風，所舉有三版卜辭，即《通纂》398=《合集》14225=《東大》1144、《續》2.15.3=《合集》34137、《丙編》216<《醉》73。⁵

饒宗頤也討論過「風神」：

卜辭所見風雲，有時亦加以帝號。如雲稱帝云（雲），風稱帝鳳或帝史（使）風。「帝」同時是祭名；帝祭四方謂之「方帝」。帝是最高的神明（Super God），撫有四方。殷人祭於四方的風神，亦舉行「帝祭」。可見殷卜辭的最高天神是「帝」。帝的威力左右人間的禍福。自然界在氣象上的變化和農作物的豐歉，都可由帝的命令來決定。帝是負有保護和破壞二方面的職能的。⁶

饒先生的意見總體上是可信從的。魏慈德《中國古代風神崇拜》有專章涉及到商代的風神崇拜，並謂祭風神的目的主要在於祈求寧風，因為大風會造成災害。魏先生說：「在殷人觀念中能止風的神靈包括了帝、土、方、巫與伊尹，帝為至上神，風為其使，故帝可令風亦能寧風；土為社，而方是風之所來之處，故土神、方神皆可寧風。」⁷常玉芝也有專節討論「風神」崇拜，梳理卜辭後，常先生總結說：

由於刮風有時會造成災害，所以商人有時懼怕刮風，特別懼怕刮大風。為此他們往往祈求風神，對風神進行祭祀，以祈求風神手下留情。⁸

諸家普遍認為，在殷人的信仰觀念中，「風」是神之一員，為風神，祭風即祭祀風神。從他們的論述來看，對卜辭中的「風」與「風神」問題未作區分，更沒有關注「風神」與「影響風的神」的關係。

⁵ 張秉權：〈殷代的祭祀與巫術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49本第3分（1978年9月），頁449。

⁶ 饒宗頤：〈天神觀與道德思想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49本第1分（1978年3月），頁78。

⁷ 魏慈德：《中國古代風神崇拜》（臺北：臺灣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98、102。

⁸ 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頁71。

如何區分「風」與「風神」呢？雖然卜辭中都書寫成一個字，但可以從該字在卜辭中所承擔的語義角色上找到答案。如果它是祭祀對象，那它就應是「風神」，如果它是祭祀原因，就應理解為「自然的風」。

我們先看一組「寧+X」的卜辭。試比較：

甲戌貞：其寧風三羊三犬三豕。（《合集》34137，歷二）

□□貞：其寧蠱（蠱），來辛卯酹。（《合集》33233 正，歷二）

上揭兩版均為歷二類卜辭，前一版大意是占卜是否用三羊、三犬、三豕祭祀，祈求平息風災；後一版則是占卜是否在接下來的辛卯日用酹祭，祈求平息蝗災。兩版所占內容非常類似，辭例結構一為「前辭+其+寧+風+祭牲」，一為「前辭+其+寧+蠱+時間+祭名」，亦頗為類似。其實「寧雨」也有類似的辭例。如：

己未卜：寧雨于土。（《合補》10442，歷二）

不同的是，這裡將祭祀對象「土」記下來了。「寧風」、「寧蠱」、「寧雨」應該是類似的祭祀活動，這裡的「風」、「雨」可能與「蠱（蝗蟲）」一樣，都會造成災害，因此占卜以求平息。

從句法和語義角度看，「寧風+祭牲」、「寧蠱+祭名」、「寧雨+祭祀對象」中「寧」後的名詞「風」、「蠱」、「雨」應為祭祀原因。在周國正研究的基礎上，沈培將「寧風于方」（《合集》30260）、「寧雨于土」（《合集》34088）看作「甲類祭祀動詞+原因賓語+于+神祇賓語」，⁹將「寧風巫九豕」（《合集》34138）看作「甲類祭祀動詞+原因賓語+神祇賓語+祭牲賓語」。¹⁰沈先生將「寧風」之「風」看作原因賓語的意見是正確的。因此，這裡的風當是自然的「風」，而非祭祀對象「風神」。

卜辭中另有兩條「帝史（使）風」的辭例，頗值得思考。即：

□于帝史風二犬。（《合集》14225，典賓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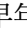
燎帝史風一牛。 □告（《合集》14226，典賓）

⁹ 周國正：〈卜辭兩種祭祀動詞的語法特徵及有關句子的語法分析〉，收於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：《古文字學論集（初編）》（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，1983年），頁229-308；沈培：《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》（臺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2年），頁94。

¹⁰ 沈培：《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》，頁103。

「帝史風」之「史」即「使」，學界多讀其為「帝之使臣風」。常玉芝即是將《合集》14225 和《合集》14226 兩版中的「帝使風」看作殷人祭祀上帝的使臣風神：

這兩版都是第一期卜辭，都有「帝史風」一詞，「帝史風」即上帝的使臣風。……這兩版卜辭一是表明風是上帝的使臣；二是表明風是神靈，殷人可以祭祀上帝的使臣風神。¹¹

眾所周知，早期卜辭的「風」字形作，本是「鳳」的象形字，假借作「風」，晚期如無名類、黃類才加上聲符（凡）成為形聲字，作。學界一般都將「風」視作假借字，但也有例外。早年郭沫若考釋《卜辭通纂》第 398 片（即《合集》14225）時即釋之為「于帝史鳳，二犬」，徑釋其為「鳳」：

此言「于帝史鳳」者，蓋視鳳為天帝之使，而祀之以二犬。《荀子·解蔽》（發按：郭著原誤作「解惑」）篇引《詩》曰：「有鳳有凰，樂帝之心。」蓋言鳳凰在帝之左右，今得此片，足知鳳鳥傳說自殷代以來矣。¹²

唐蘭讀馬王堆漢墓出土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《十大經·成法》「昔者皇天使馮（鳳）下道一言而止」之「皇天使馮」為「皇天使鳳」，¹³與卜辭之「帝使鳳」頗相類似，只不過此處「使」可能為動詞。

馮時亦贊同《卜辭通纂》第 398 片「帝史鳳」之「鳳」當讀如本字，為鳳神，殷人以其為帝史。馮先生云：

《說文》：「鳳，神鳥也。天老曰：『鳳之像也，麟前鹿後，蛇頸魚尾，龍文龜背，燕領雞喙，五色備舉。出於東方君子之國，翱翔四海之外。過昆侖，飲砥柱，濯羽弱水，莫宿風穴。見則天下大安寧。』」《楚辭·九章·悲回風》：「依風穴以自息兮。」洪興祖《補注》引《歸藏》：「乾者，積石風穴之粲粲。」《淮南子·覽冥訓》：鳳皇「羽翼弱水，暮宿（發按：馮文原誤作『穴』）風穴」。高誘《注》：「風穴，北方寒風從地出也。」《文選》李善《注》

¹¹ 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頁 69。

¹² 郭沫若：《卜辭通纂》（北京：科學出版社，1983 年），頁 377-378。

¹³ 唐蘭：〈馬王堆出土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的研究——兼論其與漢初儒法鬥爭的關係〉，《考古學報》1975 年第 1 期，頁 34。

引許慎云：「風穴，風所從出也。」晉張華《博物志》卷八：「風穴如電突，深三十里，春風自此而出。」《藝文類聚》卷九十九引晉顧愷之〈鳳賦〉：「興八風而降時雨。」均以鳳鳥司風。《荀子·解惑》（發按：馮文「惑」為「蔽」字之誤）引《詩》：「有鳳有凰，樂帝之心。」以鳳在帝之左右。¹⁴

王暉對此問題也有較為深入的論述：

鳳鳥是人與神、下帝與上帝溝通的橋樑、媒介，故卜辭稱「帝史（使）」，《離騷》中視鳳為高辛之「媒」，《呂氏春秋·古樂》稱鳳鳥為「天翟」，後人稱翰翟為「天雞」（《爾雅·釋鳥》、《說文》），這些或稱為「媒」，或在翟、雞前加「天」字，無疑都是把雉鳳視為帝之使者。¹⁵

從郭沫若，到馮時、王暉諸位先生將「帝使鳳」之「鳳」讀為如字的意見，是可以信從的。「鳳」與「風」不可分開，不只是因為卜辭中所有的「風」借「鳳」形，更主要是如上引馮時的論述言「鳳鳥司風」，且鳳為帝使，故鳳自然會成為「燎」祭對象，如《合集》14226。因此，我們可以構建出商人這一信仰模式：風為可以見到的自然現象，其背後有一個主管的神，也就是鳳，鳳為帝使，其受帝之管束。帝可以命令風行止，故有上文所舉卜辭《合補》100 正的「帝令風」，鳳可以掌管風的行止，故有直接對鳳進行祭祀，如《合集》14225 和《合集》14226。可以圖示這一模式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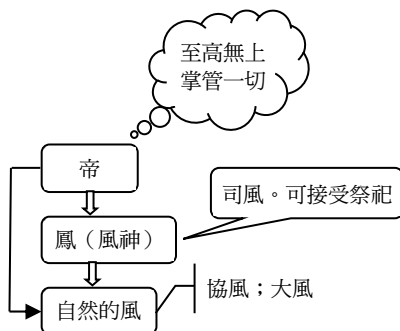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

¹⁴ 馮時：〈殷卜辭四方風研究〉，《考古學報》1994 年第 2 期，頁 151-152。

¹⁵ 王暉：〈《尚書·高宗彤日》主旨發覆——兼論商族雉鳳圖騰崇拜〉，《陝西師範大學學報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》1996 年第 1 期，頁 54。

由此卜辭材料可知，殷人稱風神為「鳳」(是否還有別的名字，因無其他材料，尚不得而知)。殷商之後人們尊其為「風師」、「風伯」，如：

群神謂風伯、雨師、雷公之屬。風以搖之，雨以潤之，雷以動之，四時生成，寒暑變化。日月星辰，人所瞻仰。水旱、人所忌惡，四方、氣所由來。山林川穀，民所取材用。此鬼神之功也。(《論衡·祭意》)

《楚辭》說：「後飛廉使奔屬。」飛廉，風伯也。謹按：《周禮》：「以樛燎祀風師。」風師者，箕星也，箕主簸揚，能致風氣。《易》：「巽為長女也。」長者伯，故曰風伯。鼓之以雷霆，潤之以風雨，養成萬物，有功于人，王者祀以報功也。戌之神為風伯，故以丙戌日祀於西北，火勝金為木相也。(《風俗通義·風伯》)

從《史記·封禪書》開始，後代帝王郊祀志都將風伯列為祭祀對象。這一切信仰的來源都可追溯到殷墟甲骨卜辭。

中國境內其他民族原始信仰中對「風神」的觀念，與商人心目中的「風神」崇拜，頗可合觀。孟慧英搜集了薩滿文化中的風神傳說：

滿族：宇宙神打哈欠、咳嗽造成了風。

蒙古族：刮風源於一個叫「風婆」的女神，風是她擠牛皮口袋放出的氣。

赫哲族：風神名叫「臥杜媽媽」，它主宰所有的風。赫哲人深信風神深居東方山地縫中，他在那裡儲存著風和輸送著風。

柯爾克孜族：風神科依卡特是一位大力土神，住在一個遙遠的無底黑洞中，只要他一出洞，人間就會刮起大風。

蒙古族：風裝在袋子裡，被一個妖婆主宰著。她解開袋口，世界上就起風，封住袋子，風就停了。

鄂溫克族：在地球的邊緣上，有一位老奶奶，手裡拿著大簸箕似的東西，只要她一掀動，地面就會刮風。¹⁶

¹⁶ 孟慧英：〈薩滿文化中的風神〉，《民俗研究》2000年第3期，頁74。

英國著名人類學家愛德華·泰勒 1871 年出版的《原始文化》中搜集了大量素材，其中關於風神的材料如：

……北美阿爾衰琴人神話中的四種風，關於它們的民族傳說在《希阿瓦薩》中已經作了韻文，並引用了它們的名稱：米德瑞基維斯——西風，神風們之父；他的孩子有：瓦布恩——帶來早晨的東風，怠惰的沙宛達吉——南風，粗暴而殘酷的北風——兇暴的卡比包諾卡。從宗教的觀點來看，這些強大的神靈，跟德拉瓦爾人對之供奉祭品的四位偉大的「馬尼圖」——西、南、東和北是相符合的；同時，易洛魁人認定更大力量的神是喬赫——風的精靈，他把這些風囚禁在山裡，在風的家中。

艾爾里斯這樣描述了波利尼西亞人中的風神：「他們之中的主要者稱為維羅馬塔烏托魯和塔依利布，是塔阿羅的孩子的兄弟姐妹。……他們在那裡禁閉著暴風雨、颶風和一切毀滅性的風，放出它們，為的是懲罰那些輕視對神禮拜的人……。」偉大之神馬烏依的那種莫名其妙的天日的性質，比起他作為風神出現來更加複雜。在塔希提島上，人們把他同東風相提並論。在新西蘭，除了西風之外，他管轄著所有的風。¹⁷

泰勒還舉有堪察加人、芬蘭人、雅利安人、印第安人、俄羅斯人等對風神的描述。¹⁸可見，原始民族的思想意識中，「看到的風」是一種現象，其背後有一個各自幻化出來的「風神」，這些風神都有著各自的民族特徵，但也存在一些共性，那就是無所不入、神通廣大、無影無蹤。

三、「禘風」與「寧風」

自然的風本身不是神，它可能是協風，送來溫暖，帶來季節的轉換；¹⁹它也可能是大風、暴風，帶來災害。風的出現受其背後的神掌管，即風神，

¹⁷ [英] 泰勒著，連樹聲譯：《原始文化》（上海：上海文藝出版社，1992年），頁 705-707。

¹⁸ [英] 泰勒著，連樹聲譯：《原始文化》，頁 707-708。

¹⁹ 蔡哲茂說：「東方的『協風』，是由海洋吹向大陸春天的季節風。」正是此意。見蔡哲茂：〈甲骨文四方風名再探〉，收於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編輯小組編：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（臺北：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編輯小組，1990年）；又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新 3 輯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3年），

商代的風神名稱叫作「鳳」，後世稱作「風伯」、「風師」或其他名稱。卜辭所見關於風的祭祀活動主要有以下兩種：禘祭與寧祭。

(一) 禘祭

先看兩組有關對「風」進行禘祭的卜辭。

1. 組 I

帝風九豕。(《合集》21080，師小字)

辛未卜：帝風。不用，雨。(《合集》34150+《合集》18915-《合集》35290=《綴集》218=《合補》10605 甲、乙，歷一)²⁰

2. 組 II

辛亥卜，丙貞：²¹帝于北方曰伏，²²風曰役(殺)，衆(禱)年。

辛亥卜，丙貞：帝于南方曰𠄎，風夷，衆(禱)年。

貞：帝于東方曰析，風曰荔，衆(禱)年。

貞：帝于西方曰彝，風曰𠄎(韋)，衆(禱)年。(《合集》14295+《合集》3814+《乙》4872+《合集》13034+《合集》13485+《乙》5012=《醉》73，賓一)

東方曰析風曰魯。

南方曰因風曰𠄎。

西方曰𠄎(韋)風曰彝。

[北方曰]伏風曰役(殺)。(《合集》14294，典賓)

上揭組 I 禘祭風神卜辭作「帝風」，「帝」讀作「禘」，「風」為「禘」之賓語，這裡需要討論「風」是原因賓語還是神祇賓語，如果是原因賓語，它就是自然的風；如果是神祇賓語，它就是風神。上文已討論「寧風」之風是祭祀原因，為自然的風。這裡還可以補充一個理由，「寧風」後可接祭牲或祭祀對象構成雙賓語或三賓語句，如「寧風 三羊三犬三豕」(《合集》34137)、

頁 187。

²⁰ 蔡哲茂《綴集》第 218 組考釋中說，本則綴合與《屯南》2161 為同文例。

²¹ 貞人「丙」學界一般釋作「內」，今據王子楊的研究改釋作「丙」。參王子楊：〈甲骨文所謂的「內」當釋作「丙」〉，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新 3 輯，頁 231-237。

²² 林宏明對「伏」釋文作「𠄎」，可參看。見林宏明：《醉古集》(臺北：萬卷樓圖書，2011 年)，頁 94。

「寧風方」（《合集》30246+《合集》30258=《合補》10290）、「寧風伊奭一小牢」（《合集》30259）。而且，像「寧風方」還可以說成「寧風于方」（《合集》30260），但從不見「寧于風」。因此，「寧風」之風只能看作原因賓語，不能看作神祇賓語。這與「帝風」的情況有所不同，「帝風」之風是帝（禘）祭的對象，如果說在組 I 卜辭中還不是很明顯的話，上揭組 II 卜辭則要明顯得多。組 II 卜辭是著名的四方風名卜辭，《合集》14295 是一大龜版，經過胡厚宣、郭若愚、曾毅公、李學勤、嚴一萍、張秉權、林宏明等人的綴合，《醉》73 是目前最為完整的一版。本版為禘於四方神暨風神的占卜，因「方名曰某」與「風曰某」均為同位短語，故其結構可以省成「禘于方風」，「方」為方神，有東南西北四方神，「風」為風神，可能即上文所說的「鳳」，也有東南西北四風神。因此，「禘風」之「風」當理解為神祇賓語，與「寧風」之「風」理解為原因賓語不同。

從上揭組 II 四方風名卜辭來看，風神有東南西北四個，與組 I 未提及方位的風神是什麼關係呢？我們推測，一種可能是風神無處不在，各地的風神都是同一的，類似基督教中的上帝，正如祂對摩西說：「我是自有永有的（I am who I am）。」（《出埃及記》3：14），祂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，因為是祂創造了時間和空間。另一種可能是「風神」作為高一級的神，統領著東南西北四方低一級的風神，正如社神包含國社、邦社以及各地都有自己的社神一樣。眾所周知，商代社會已是典型的等級社會，這種等級觀念自然會反映到當時的宗教思想中去，因此，後一種推測也不是沒有可能。

現在來討論禘祭是一種什麼性質的祭祀。《說文·示部》：「禘，諦祭也。」許慎未見比小篆更早的甲骨文，因此他不能解釋其本義，只得用聲訓這一退而求其次的方式。近人吳楚《說文染指》云：「禘為祭帝，即从示帝，為會意。」²³這也只是沒有根據的臆說。甲骨文中的「禘」常寫作「𣎵」。嚴一萍解釋這一造字本義時說：「按帝（發按：這裡指禘）與燎、柴為一系，柴為束薪焚於示前，燎為交互植薪而焚，帝者以架插薪而祭天也。三者不同處，僅在積薪之方式與範圍。故辭言『帝一犬』猶他辭之言『燎一牛』也。」²⁴這裡指出「禘」的本義是插薪祭天，這個說法基本得到了甲骨學界較為廣泛的支持。

²³ 轉引自《漢語大字典》編輯委員會編：《漢語大字典》（武漢：湖北辭書出版社；成都：四川辭書出版社，1990年），頁2405。

²⁴ 嚴一萍：〈美國納爾森藝術館藏甲骨卜辭考釋〉，收於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古文字學研究室編：《中國文字》第22冊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6年），頁2584。

段玉裁雖也未見甲骨文，但他從傳世文獻中鉤稽出了有關「禘祭」的詳細解釋：

〈言部〉曰：「諦者，審也。」諦祭者，祭之審諦者也。……諦有三，有時諦，有殷禘，有大禘。時諦者，〈王制〉「春曰禘，夏曰禘，秋曰嘗，冬曰蒸」（發按：今本《禮記·王制》作「烝」），是也，夏商之禮也。殷禘者，周春祠，夏禴（即禘字），秋嘗，冬蒸（發按：今本《禮記·王制》作「烝」），以禘為殷祭。殷者，盛也。禘與禴皆合群廟之主祭於大祖廟也。大禘者，〈大傳〉、〈小記〉皆曰「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，以其祖配之」，謂王者之先祖皆感大微五帝之精以生，皆用正歲之正月郊祭之，《孝經》郊祀后稷以配天，配靈威仰也。《毛詩》言禘者二，曰「〈離〉，禘大祖也」，大祖謂文王，此言殷祭也；曰「〈長發〉，大禘也」，以言商郊祭感生帝汁光紀以玄王配也。云大禘者，蓋謂其事大於宗廟之禘。（《說文解字注》「禘」字頭下）

許氏解釋「禘」時用了聲訓，故段氏在訓釋「諦」、「禘」時混用不別，其中心意思是說禘祭即諦祭，就是分清時令，故稱「時禘」；合祭祖先時分清昭穆，故稱「殷禘」；郊祭上帝以玄王配享時要明白其事大於宗廟之祭，故稱「大禘」。段氏雖然用的是西周的史料，但關於時禘和殷禘，在卜辭中仍是有反映的，周祭制度就很好地貫徹了這一思想，有關論述，我們將另文討論。這裡對「大禘」作些闡釋。

《詩·商頌·長發》一詩是商人追述其赫赫列祖的輝煌歷史，是商人祭祖時所唱的讚美詩，其中云「有娥方將，帝立子生商。玄王桓撥，受小國是達，受大國是達。率履不越，遂視既發」，是說帝讓有娥氏女生下商的始祖契，即〈商頌·玄鳥〉曰「天命玄鳥，降而生商」。因此，《詩·商頌·長發序》說：「〈長發〉，大禘也。」鄭玄箋：「大禘，郊祭天也。」孔穎達疏：「禘者，祭天之名。」《禮記·大傳》：「禮，不王不禘。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，以其祖配之。」孔穎達疏：「此禘謂郊祭天也。然郊祭天之祭，唯王者得行，故云不王不禘也。」又〈祭法〉：「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。」孔穎達疏：「虞氏冬至祭昊天上帝於圜丘，大禘之時，以黃帝配祭。」由此，我們清楚禘祭的重要內容是「大禘」，大禘通俗地講，就是西周時的郊祭上帝，遺憾的是，殷墟卜辭未見郊祭上帝之占卜。西周之後，還有「禘上帝於明堂」的記載，如《漢魏叢書》

第1冊《詩說·頌》謂〈我將〉乃「季秋禘上帝於明堂而配以文王之樂歌也，賦也」。當然，禘的祭義在不斷引申，祭先王也稱「禘」。如《漢魏叢書》第1冊《詩說·大雅》謂〈大武〉係「康王大禘，報祀成王」所賦詩。但東漢人的心目中，禘仍是國之典禮。如東漢《風俗通義·祀典》引《春秋國語》說：「凡禘、郊、宗、祖、報，此五者，國之典禮。」

對四方神和風神都進行禘祭，可見是非常隆重盛大的儀式活動。李學勤指出《合集》14295（已綴入《醉》73）關於祭風有三組卜辭，除我們上舉組II的帝四方風卜辭（李文中列為第二組）外，還有第一組和第三組，現彙錄如下（釋文標點因襲原文）：

1. 第一組

辛亥內貞，今一月帝令雨。四日甲寅夕皿（望）乙卯，帝允令雨。

一，二，三，四，五。

辛亥卜內貞，今一月不其雨。一，二，三，四。²⁵

2. 第三組

辛亥卜內，生二月戔出聖（聽）。一，二，三，四。

戔亡其聖（聽）。一，二，三，四。

李先生說：

第一組卜辭是卜今一月是否有雨，並記出四天後的甲寅夜至乙卯間，確實下了雨。其所以卜月內有雨，是因為雨利於農事，因而同第二組（發按：即上文組II）卜辭祈年有直接關係。

細味卜辭的語氣，只問今一月有雨無雨，不像有的卜辭以此月和下月對卜，可知占卜的辛亥日是在一月之初，很可能是月首。

第二組卜辭卜禘於四方四風，以祈求年成，典禮非常隆重。我曾詳細討論過，四方四風之名本身便蘊涵著四時的觀念，而析、因、彝、隴即意味一歲的農作。據此，這次典禮實為整年農事的順遂而舉行，由之足見，辛亥日更應在一月的月首，也就是元旦之日。

²⁵ 林宏明對第一條卜辭中「皿」釋文徑作「嚮」，並缺釋兆序「五」。見林宏明：《醉古集》，頁94。本版的貞人「內」，當據王子揚改釋作「丙」。參王子揚：〈甲骨文所謂的「內」當釋作「丙」〉，頁231-237。

〈月令〉即《呂氏春秋·孟春紀》云：「是月也，天子乃以元日祈穀於上帝。」這是夏正建寅的正月。卜甲的一月不是寅月，但以元日祈年是同樣的。²⁶

李先生指出禘祭四方四風之神是非常隆重的大典，辛亥日可能就是元旦之日。饒宗頤曾謂商代有聽協風之事，他說：「聽協風的事甚古，起於夏以前虞時的幕，幕在這方面的貢獻，後人崇拜他，和禹、契、棄相比倫。」饒先生指出上揭李文中第三組的「出聽」、「無其聽」正是樂師關於聽協風的占卜，「協風的來臨，由樂官瞽師負責報告，瞽職在掌樂兼知天時，幕的任務想是和瞽師一樣」。²⁷李先生與饒先生的意見一致，並謂第三組卜辭為樂師聽協風之事。

由此可見，祭祀四方神和風神與祈年有關，是國之大事，故王用禘祭。具體祭儀採用插薪燎柴一類焚燒物品和祭牲等形式。因卜辭中還有不少數量的辭例是關於禘祭四方神的內容，胡厚宣曾舉過很多例句，²⁸這裡就不重複了。

（二）寧祭

上文已有一些討論，這裡再作一些補充。寧祭與禘祭的區別頗為明顯。首先，禘祭一般是國家的隆重典禮，與祈年有關，時間在歲首，多是常設的固定活動；²⁹寧祭發生在風災之時，是臨時性的祭祀行為。其次，「禘風」是

²⁶ 李學勤：〈申論四方風名卜甲〉，收於饒宗頤主編：《華學》第6輯（北京：紫禁城出版社，2003年）；又收於李學勤：《中國古代文明研究》（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4年），頁29-30。

²⁷ 饒宗頤：〈四方風新義〉，《中山大學學報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》1988年第4期，頁68-69。

²⁸ 胡厚宣：〈釋殷代求年於四方和四方風的祭祀〉，《復旦學報（人文科學版）》1956年第1期，頁77-78。

²⁹ 一般為常設的隆重祭祀，但卜辭偶有反映出臨時的祭祀行為，如《屯南》2161有一組前後干支基本相連的占問氣象的卜辭，即：

丙寅〔卜〕：至戊〔辰〕雨。不〔雨〕，戊辰☐。 二

丁卯卜：戊辰雨。不雨。 二

己子（巳）卜：焚，雨。 二

庚午卜：辛未雨。允雨。 二

庚午卜：壬申雨。允亦雨。 二

辛未卜：禘風。不用，雨。 二

壬申卜：川敦邑。 二

壬申卜：川弗敦邑。 二

顯然，這裡的「禘風」當與下雨有關，聯繫到末尾兩條有關河水上漲是否敦迫城邑的對貞卜辭，可見當時面臨了一場持續幾日的雨災，那麼禘祭風神當是祈求停雨，可能是臨

指禘祭風神，「寧風」是指因風災求神祇佑助，使風平息。寧風時出現過的神祇有方神（《合集》30260、《合補》10290）、北或南（《合集》34139，實際上即北方方神、南方方神）、伊奘（《合集》30259、《合集》34151、《屯南》1007）、北巫（《合集》34140）、巫（《合集》34138、《合集》33077）、土（《合集》32301+《摭續》92）等。辭例如下：

丁亥卜：其寧風方，惠☐。大吉（《合集》30246+《合集》30258=
《合補》10290，無名）

癸未卜：其寧風于方，有雨。（《合集》30260，無名）

癸亥卜：于南寧風，豕一。 三

〔癸〕亥卜：〔于〕北寧〔風〕，豕一。（《合集》34139，歷一）

其寧大風。（《合集》30257，無名）

其寧風伊。

亡雨。

☐寧風伊奘一小宰。（《合集》30259，無名）

乙丑貞：寧風于伊奘。（《合集》34151，歷二）

乙丑貞：其寧風于伊奘。（《屯南》1007+《屯南》3787=《醉》179，
歷二）

辛酉卜：寧風巫九豕。（《合集》34138，師歷間）

癸酉卜：巫寧風。（《合集》33077，師歷間）

☐☐卜：☐土寧風。 二

丙辰卜：于土寧風。 二（《合集》32301+《摭續》9230，歷一）

戊子卜：寧風北巫，一豕。（《合集》34140，歷一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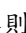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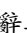
「方」與「南」、「北」都是方神，「南」和「北」省去了「方」字。「伊奘」在卜辭中作為一種神祇，對風、雨都有管理權，另一版作「甲戌卜：其禱雨于伊奘。三」（《合集》34214），是關於向伊奘祈雨的占卜。有的學者認為該神

時的祭風。但因為災情嚴重，實施大禘，表明是極其慎重的。

祇是商朝重臣伊尹的配偶，³⁰從現有文獻資料來看，伊尹的配偶為何有這樣的神權，仍不得而知。

「巫」為何義，也是頗有爭議的問題。江林昌贊同張光直謂「巫」所從的「工」即規矩之矩，並進一步指出，巫為矩測日景，「測量日景以建造亞形明堂的巫之道具，又被稱之為畫方畫圓的規矩」。³¹晁福林認為，甲骨文中的「巫」的造字本義可能是向四方施行巫術，故而在卜辭中或用如「四方」若「方」之義，但是這裡的「四方」若「方」並非單純的方位之義，而是指向四方或某方舉行祭祀或施行巫術。晁先生說，「巫帝」指向四方進行帝（禘）祭，「巫」為四方之義；「帝南」與「巫帝」相對，說明「巫帝」為帝（禘）祭於四方，而「帝南」僅帝（禘）祭於南方一方。³²常玉芝則認為「寧風，巫、九豕」之「巫」為動詞，指用舞祭和九頭豬來祭祀風神，希望其寧息，不要刮風。依據是《說文》「巫，祝也，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。象人兩袖舞形」。³³聯繫到「巫」的造字本義與寧風時向「北巫」、「南」、「北」、「方」進行祭祀，「巫」可能是與四方有關，因此，前引晁福林謂「巫」可能是向四方施行巫術的意見較為可從。

「土」，一說是殷先公相土；一說讀作「社」，即土地神。王國維〈殷禮徵文·外祭〉始讀「土」為「社」，並引《詩·大雅》「乃立冢土」，傳云：「冢土，大社也。」〈商頌〉「宅殷土茫茫」，《史記·三代世表》引作「殷社茫茫」。《公羊》僖 21 年傳「諸侯祭土」，何注：「土，謂社也。」是古國以土為社也。³⁴王先生後來作〈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〉時，放棄了自己的意見，謂「土」為相土：

然則卜辭之，當即相土，曩以卜辭有（《前編》卷四第十七葉）字即邦社，假土為社，疑諸土字皆社之假借字。今觀卜辭中殷之先公有季，有王亥，有王恒，又自上甲至於主癸，無一不見於卜辭，則此土亦當為相土，而非社矣。³⁵

³⁰ 晁福林：〈商代的巫與巫術〉，《學術月刊》1996年第10期，頁87；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頁73。

³¹ 江林昌：〈巫風觀念探源〉，《社會科學戰線》1996年第1期，頁132-139。

³² 晁福林：〈商代的巫與巫術〉，頁87。

³³ 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頁73。

³⁴ 王國維：〈殷禮徵文·外祭〉，收於謝維揚、房鑫亮主編，李朝遠、沃興華分卷主編：《王國維全集》第5卷（杭州：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），頁55-56。

³⁵ 王國維：〈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〉，收於謝維揚、房鑫亮主編，謝維揚、莊輝明、黃愛

正是王先生首先提出了這兩種不同的解釋，後來學者就分作兩派，相持不下，莫衷一是。姚孝遂和肖丁對這兩種解釋採取了折衷的辦法：

卜辭的「土」，一為先公名，一為社土。二者在文字形體上尚看不出有什麼區分。事實上卜辭中有的先公如河、岳等均是由自然神發展為祖宗神，「土」亦當是如此。目前一般的看法是：單稱「土」者為先公名；土上冠以地名者為社土。³⁶

因為區分的不確定性，作者自己仍不免陷入兩難境地。如對《屯南》726「燎于土」、「其侑土，燎大牢」的考釋說：「此處之『土』，既可理解為先公名，也不妨理解為即社土。」³⁷

回到上揭「于土寧風」（《合集》32301+《摭續》92）的卜辭，全版辭例如下：

庚戌，夔乞肩三。（倒刻）
 庚戌卜：燎一牛，宜一牢。
 □□卜：☐宜三牢于岳。
 庚〔戌卜〕：燎一□，宜☐于岳。 二
 庚戌卜：王求直祖乙。 二
 庚戌卜：王求直大甲。 二
 庚戌卜：惠王自禱于岳。 二
 庚戌卜：王求直大乙。 二
 乙卯卜：王求雨于土。
 □□卜：☐土寧風。 二
 丙辰卜：于土寧風。 二
 己丑卜：今日雨。 二
 ☐己☐雨。
 丙戌卜：焚_燹。 二
 丙戌卜：焚_燹。 二

梅分卷主編：《王國維全集》第8卷，頁266-267。

³⁶ 姚孝遂、肖丁：《小屯南地甲骨考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），頁80。

³⁷ 姚孝遂、肖丁：《小屯南地甲骨考釋》，頁81。

這一版卜辭與祭祀有關，其中有因為風、雨之事向岳和土進行祭祀的記載，祭品有牛、牢和人牲。雖然陳夢家謂岳、河為自然神向祖先神的轉化，³⁸但二神在卜辭中的自然神性質更為突出，因此，從自然神的角度考量，「土」為社神的可能性更大。

綜上，「寧風」之祭的對象是四方神、巫、土（社）、伊奘諸神祇，這些神通常能呼風喚雨，雖然不是風神（上文已有論述，商代的風神為鳳），但對風的行止具有重要影響，為了與風神進行區分，姑且稱之為「影響風的神」。

這裡需要補充說明的是，古人「寧風」不只是因其作為風暴會帶來災難，還因為風會伴隨疾疫、兵災等不祥之兆。如《史記·天官書》說：「而漢魏鮮集臘明正月旦決八風。風從南方來，大旱；西南，小旱；西方，有兵；西北，戎菽為，小雨，趣兵；北方，為中歲；東北，為上歲；東方，大水；東南，民有疾疫，歲惡。」《論衡·變動篇》說：「《天官》之書，以正月朝，占四方之風。風從南方來者旱，從北方來者湛，東方來者為疫，西方來者為兵。」因此，卜辭所見有大量關於風的占卜。劉釗指出，「古人認為『疫』是一種『氣』，其來源的方向不定，有時某一方向上的風會帶來『疫』，『疫』可能從四方的任何一方來，所以禳除『疫』時也要顧及到四方」。禳疫的活動頗類似這種寧風的活動。因此，劉先生懷疑「甲骨文中的『寧』與傳世典籍中的『祭』表示的是一個意思，兩者可能是同源詞，體現的是不同時代的差異」。³⁹我們認為，這種解釋頗有道理。

四、有關風祭的犧牲

接下來就討論有關風祭卜辭中的祭牲問題。⁴⁰這方面的卜辭有：

隸風惠豚，有大雨。（《合集》30393，無名）

帝風九豕。（《合集》21080，師小字）

辛酉卜：寧風巫九豕。（《合集》34138，師歷間）

³⁸ 陳夢家：《殷虛卜辭綜述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8年），頁342-344。

³⁹ 劉釗：〈釋甲骨文中的「役」字〉，收於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：《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》第6輯上冊，頁33-67。

⁴⁰ 魏慈德先生也對祭風的犧牲有一定討論（見魏慈德：《中國古代風神崇拜》，頁98-100），但所搜集卜辭不夠完整，且所舉辭例片號和釋文存有疏失，故本文對此繼續申論。

其寧風伊𠄎。

亡雨。

𠄎寧風伊𠄎一小宰。(《合集》30259，無名)

戊子卜：寧風北巫一豕。(《合集》34140，歷一)

癸亥卜：于南寧風豕一。 三

〔癸〕亥卜：〔于〕北寧〔風〕豕一。(《合集》34139，歷一)

甲戌貞：其寧風三羊三犬三豕。(《合集》34137，歷二)

上揭卜辭反映對風神進行祭祀時，使用祭牲有「九豕」(2例)、「一小宰」(1例)、「豚」(1例)、「一豕」(3例)、「三羊、三犬、三豕」(1例)，另有上文第一節所舉《屯南》2772含有祭牲「豕」。另有祭風神的「二犬」(《合集》14225)和「一牛」(《合集》14226)各1例。由此，我們可以看到，與祭風有關的活動似乎都奇數犧牲多，品類和數量都不多。

據張秉權統計，卜辭中用牛有的不計數目或一牛、二牛、三牛、四牛、五牛、六牛、七牛、八牛、九牛、十牛、十五牛、二十牛、三十牛、四十牛、五十牛、百牛、三百牛、千牛。用羊有的不計數目或一羊、二羊、三羊、四羊、五羊、六羊、八羊、十羊、十五羊、廿羊、卅羊、五十羊、百羊。用豕有的不計數目或一豕、二豕、三豕、四豕、五豕、六豕、十豕、十五豕、廿豕、卅豕、五十豕、百豕。用犬有的不計數目或一犬、二犬、三犬、四犬、五犬、六犬、七犬、八犬、九犬、十犬、十五犬、廿犬、卅犬、五十犬、百犬。⁴¹另有關於牢、宰、人牲等的統計，此不贅引。有的祭祀使用犧牲多達上百，甚至上千，也有同時使用百羊、百犬、百豚的。大量犧牲似乎主要獻給祖先，對天神上帝和自然神所獻相對較少，體現出強烈的祖先崇拜心理，而像這樣祭風的牲品和牲數都很簡陋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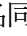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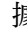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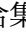
周秦以降，有用犬祭止風的習俗。《爾雅·釋天》：「祭風曰磔。」郭璞注：「今俗當大道中磔狗，云以止風。」《周禮·春官·大宗伯》注引鄭司農云「罷辜披磔牲以祭，若今時磔狗祭以止風」。另，陳夢家還引《淮南萬畢術》「黑犬皮毛燒灰揚之以止風」；⁴²《公羊傳》僖31《正義》引李巡曰「祭風以

⁴¹ 張秉權：〈祭祀卜辭中的犧牲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38本（1968年1月），頁181-232。

⁴² 陳夢家：《殷虛卜辭綜述》，頁576。


牲頭躡及皮，破之以祭，故曰磔」；《封禪書·索隱》引《風俗通》曰「殺犬磔禳也」。劉釗說「疫」是一種「氣」。⁴³氣則隨風行止。古人禳疫即用犬，如劉先生所舉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卷12載「明堂月朔令」說：「季春之月朔令曰：『宣庫財，和外怨，撫四方，行柔惠，止剛強，九門磔攘，出疫於郊，以禳春氣。』」張衡〈東京賦〉：「煌火馳而星流，逐赤疫於四裔。」《史記·封禪書》：「磔狗邑四門，以禦蠱菑（災）。」《索隱》曰：「案：《左傳》云『皿蟲為蠱』。梟磔之鬼亦為蠱。故〈月令〉云『大儺，旁磔』，注云：『磔，禳也。厲鬼為蠱，將出害人，旁磔于四方之門。』故此亦磔狗邑四門也。《風俗通》云：『殺犬磔禳也。』」

為何殺犬以止風？《通典·時儺》說：「周制，夏官方相氏掌蒙熊皮，黃金四目，玄衣朱裳，執戈揚楯，帥百隸而時儺，以索室毆疫。〈月令〉：『季春，命國儺，九門磔攘，以畢春氣。仲秋，天子乃儺，以達秋氣。季冬，命有司大儺旁磔，以送寒氣。』」杜佑注：「大儺，為歲終逐除陰疫，以送寒氣。旁謂王城四旁十二門也。磔謂磔犬於門也。春磔九門，冬禮大，故遍磔於十二門，所以扶陽抑陰之義也。犬屬金，冬盡春興，春為木，故殺金以助木氣。」周時方相氏用舞儺的方式驅疫，季春「畢春氣」，仲秋「達秋氣」，季冬「送寒氣」，同時還有殺犬的儀式。杜佑解釋說殺犬是為了扶陽抑陰，犬屬金，春為木，故殺金助興木氣。這雖說的是用犬祭在季冬時節送走寒氣，但也可以聯繫到殷人在一年之初祭風的儀式。因為陰陽五行產生於戰國時期，所以之後才有固定用犬驅疫送寒氣的做法，殷商之際沒有這樣的觀念，因而用犬、用豕等犧牲便不固定了。⁴⁴

另外，順便說說本節所舉的第一條卜辭《合集》30393。本辭中有一個字「鞮」，字形作，最早由王國維釋，裘錫圭曾據此將釋作東鞮，讀為「範圍」。⁴⁵甚是。聯繫到兩版四方風名辭例，《醉》73有「貞帝于西方曰彝，風曰」，西方風名就應釋作「鞮」；《合集》14294有「西方曰，風曰彝」，西方名與《醉》73西風名同，據《合集》30393可知，與、應為同一字，故可理解為「西風曰鞮」。《說文·東部》：「鞮，東也。從東，鞮聲。」「東」

⁴³ 劉釗：〈釋甲骨文中的「役」字〉，頁61。

⁴⁴ 關於殺犬以止風的文獻，魏慈德先生也舉過一些例子，可以參看。詳魏慈德：《中國古代風神崇拜》，頁99-100。

⁴⁵ 裘錫圭：〈說「白大師武」〉，《裘錫圭學術文集》第3卷（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2012年），頁18-20。

的本義應該是纏束包裹一類的東西，正是如此，訓「束」的「鞮」才會以其作形旁。⁴⁶可見，《說文》對其所作解釋是非常正確的。⁴⁷回到《合集》30393「鞮風惠豚，有大雨」，其大意可能是說，用豚祭祀西方風神，是否會有大雨。

五、結語

商代的祭祀活動頻仍，大到周祭列祖列宗，獻祭風雨山川、四方諸神，小到臨時行祭禳除災異。《殷墟發掘報告（1958-1961）》曾在後岡發掘了一個大型的祭祀坑，該坑「形制規整，底部平坦，坑內有三層人架，其中有些還帶有裝飾品，並埋有銅禮器、武器等，還有實用的三十餘件陶器以及成束的絲麻、成堆的貝」，根據這些遺跡，發掘者認為這是一個祭祀坑，其祭祀場面相當盛大。⁴⁸於此可見當時祭祀盛況之一斑。但其祭儀、祭祀目的等諸多問題對研究者來說，吸引力何其巨大。正如張光直所指出的那樣，“the role of rituals and their underlying religious concepts in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Shang has been studied less（儀式的作用，以及它們在商代政治文化中的深層次的宗教觀念，研究得不夠）”。⁴⁹儘管 40 年過去了，但這一問題仍未得到根本解決。因此，本文便是對殷商時期祭風問題進行深入考察的一次嘗試。

通過上文的論述，這裡可以對全文的主要觀點作如下小結：

第一，從卜辭來看，風作為一種自然現象，它可能是協風，送來溫暖，帶來季節的轉換；也可能是大風、暴風，帶來災害。風的出現受其背後的神掌管，即風神，風神可以稱作「鳳」、「風伯」、「風師」等。風受風神掌管，同時還受四方神、巫、土（社）、伊奘諸神祇影響。

第二，卜辭所見對有關風的祭祀活動主要有兩種：「禘風」和「寧風」。

第三，「禘風」之風為風神，故禘祭的對象是掌管風的風神。禘風的祭祀活動一般是國家大典，有固定的時間和場所。

第四，「寧風」之風為自然之風，寧風的祭祀活動一般是臨時行為，寧祭的對象是影響風的神，即四方神、巫、土（社）、伊奘等。

⁴⁶ 裘錫圭：〈說「鞮鞻」白大師武〉，頁 19。

⁴⁷ 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說：「此字訓束則當從韋東聲，今在〈東部〉，疑即鞮鞻之或體，花盛也。」從「東」、「鞮」的古文字形來看，朱氏的意見是不對的。

⁴⁸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：《殷墟發掘報告（1958-1961）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7年），頁 279。

⁴⁹ Chang Kwangchih, *Shang Civilization* (New Haven and London: Yale University Press, 1980), p. 202.

第五，商代祭風的犧牲通常是豕、豚、羊、犬、牛、小牢等，且用奇數犧牲多，品類和數量都不多。周秦以後，多用犬牲祭風，可能是陰陽五行學說產生之後的結果。

徵引文獻

- 《漢語大字典》編輯委員會編：《漢語大字典》，武漢：湖北辭書出版社；成都：四川辭書出版社，1990年。
-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：《殷墟發掘報告（1958-1961）》，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7年。
- 王子楊：〈甲骨文所謂的「內」當釋作「丙」〉，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新3輯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3年。
- 王國維：〈殷禮徵文·外祭〉，收於謝維揚、房鑫亮主編，李朝遠、沃興華分卷主編：《王國維全集》第5卷，杭州：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。
- ：〈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〉，收於謝維揚、房鑫亮主編，謝維揚、莊輝明、黃愛梅分卷主編：《王國維全集》第8卷，杭州：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。
- 王暉：〈《尚書·高宗彤日》主旨發覆——兼論商族雉鳳圖騰崇拜〉，《陝西師範大學學報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》1996年第1期。
- 江林昌：〈巫風觀念探源〉，《社會科學戰線》1996年第1期。
- 李學勤：〈申論四方風名卜甲〉，收於饒宗頤主編：《華學》第6輯，北京：紫禁城出版社，2003年；又收於李學勤：《中國古代文明研究》，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4年。
- 沈培：《殷墟甲骨卜辭語序研究》，臺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2年。
- 林宏明：《醉古集》，臺北：萬卷樓圖書，2011年。
- 周國正：〈卜辭兩種祭祀動詞的語法特徵及有關句子的語法分析〉，收於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編：《古文字學論集（初編）》，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，1983年。
- 孟慧英：〈薩滿文化中的風神〉，《民俗研究》2000年第3期。
- 姚孝遂、肖丁：《小屯南地甲骨考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。

- 胡厚宣：〈釋殷代求年於四方和四方風的祭祀〉，《復旦學報（人文科學版）》1956年第1期。
- 唐蘭：〈馬王堆出土《老子》乙本卷前古佚書的研究——兼論其與漢初儒法鬥爭的關係〉，《考古學報》1975年第1期。
- 晁福林：〈商代的巫與巫術〉，《學術月刊》1996年第10期。
- 常玉芝：《商代宗教祭祀》，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商代史》第8卷，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10年。
- 張秉權：〈祭祀卜辭中的犧牲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38本，1968年1月。
- ：〈殷代的祭祀與巫術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49本第3分，1978年9月。
- 郭沫若：《卜辭通纂》，北京：科學出版社，1983年。
- 陳夢家：《殷虛卜辭綜述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8年。
- 馮時：〈殷卜辭四方風研究〉，《考古學報》1994年第2期。
- 裘錫圭：《裘錫圭學術文集》第3卷，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2012年。
- 蔡哲茂：〈甲骨文四方風名再探〉，收於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編輯小組編：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，臺北：《金祥恆教授逝世周年紀念論文集》編輯小組，1990年；又收於宋鎮豪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新3輯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3年。
- ：《甲骨綴合集》，臺北：樂學書局，1999年。
- 劉釗：〈釋甲骨文中的「役」字〉，收於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：《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》第6輯上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5年。
- 蔣玉斌：〈釋甲骨文「烈風」——兼說「𠄎」形來源〉，收於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：《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》第6輯上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5年。
- 蕭良瓊：〈卜辭文例與卜辭的整理和研究〉，收於胡厚宣主編：《甲骨文與殷商史》第2輯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年。
- 魏慈德：《中國古代風神崇拜》，臺北：臺灣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。
- 嚴一萍：〈美國納爾森藝術館藏甲骨卜辭考釋〉，收於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古文字學研究室編：《中國文字》第22冊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6年。

饒宗頤：〈天神觀與道德思想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第 49 本第 1 分，1978 年 3 月。

——：〈四方風新義〉，《中山大學學報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》1988 年第 4 期。

〔英〕泰勒著，連樹聲譯：《原始文化》，上海：上海文藝出版社，1992 年。

Chang Kwangchih, *Shang Civilization*, New Haven and London: Yale University Press, 1980.